

证券代码：873339

证券简称：恒太照明

公告编号：2025-005

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1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加视频通讯方式召开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4月8日以书面或电话通知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彭晴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董事高柏特因境外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就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4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制度规定认真履行工作职责。结合 2024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总经理编制 2024 年度工作报告并对 2024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进行全面总结。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财务部根据公司 2024 年实际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财务报表以及 2025 年生产经营发展计划和经营目标，编制了《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为：2025-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5-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司董事会对此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公告编号：2025-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独立董事根据本年度工作情况编制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谢肖琳）》（公告编号：2025-010）、《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陈龙全）》（公告编号：

2025-011)、《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姚国进）》（公告编号：2025-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5-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的报告》(公告编号：2025-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公告编号： 2025-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积极履行回报股东权益，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收益，在统筹考虑战略发展目标及流动资金需求，保证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的前提下，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对 2024 年度未分配利润进行现金分红。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 614,719 股后的 219,589,08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

独董均发布同意的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规范管理使用募集资金，并编制了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 2024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报告。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鉴证报告。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结合2024年的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8)、《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2025-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25年第一季度的整体经营、财务状况及公司治理情况编制了定期报告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纪少东、夏卫军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所有董事均为关联方，全部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5 年 4 月 15 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鉴于本议案所有委员均为关联董事，全部回避表决，会议同意将该议案提交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

议》;

《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七次会议决议》。

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1 日